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DAN  
MICRO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規定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第九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國興

中國，上海，2023 年 12 月 19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吳平先生及孫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鍾勇先生、蔡敏勇先生、王頻先生及鄒甫文女士。

\*僅供識別

A 股证券代码：688385

证券简称：复旦微电

公告编号：2023-065

港股证券代码：01385

证券简称：上海复旦

##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目前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丰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可归属数量为 2,100,000 股，符合归属条件的 522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及《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可归属数量为 303,900 股，符合归属条件的 79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及《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正在办理离职手续、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未达标，本次董事会依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 17.8 元/股。

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

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